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第二季度 报告

2018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惠裕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00348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16,572.2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周期、行业前景预测和发债主体公司研究的综合运用,主要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以及信用风险的基础上,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固定收益投资品质,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将适应用组合久期配置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息差策略、现金头寸管理策略等,在合理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获得债券市场的整体回报率及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惠裕A	平安大华惠裕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88	004177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00,014,017.07份	2,555.19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4月1日 - 2018年6月30日)	
	平安大华惠裕A	平安大华惠裕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440,793.03	10.95
2.本期利润	3,749,751.30	52.6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87	0.029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6,155,685.49	2,610.8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07	1.021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平安大华惠裕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86%	0.15%	0.92%	0.14%	1.94%	0.01%

平安大华惠裕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6%	0.15%	0.92%	0.14%	1.84%	0.01%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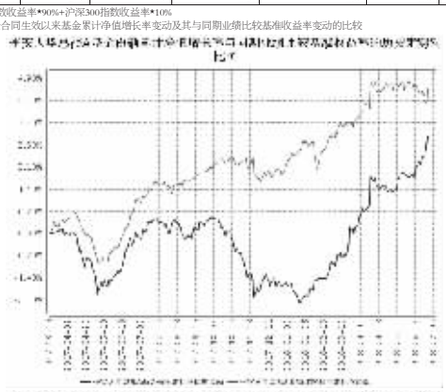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3月10日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已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3 其他指标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指标。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WANG AO	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3月10日	–	5	WANG AO先生,CAIA、FRM、CFA,澳大利亚奥纳什大学商学(金融学、经济学)学士,曾任职厦门国际银行总部业务部外汇政策管理员。2012年9月加入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平安大华惠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鑫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双债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余斌	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10月16日	–	5	余斌先生,西安财经学院学士,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先后担任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部分析师、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部项目经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信用研究员、华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资本市场部高级副总监。2015年10月加入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平安大华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益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合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安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安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二季度在去杠杆的政策调控下,表外融资萎缩规模较大,社融持续回落,国内宏观经济数据边际走弱;同时货币政策边际转暖,单季公告两次降准操作。同时在中美贸易战等外部不确定性因素刺激下,债券收益率迎来了一波较大的下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以长期利率债配置为主,使得基金净值稳步上行。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平安大华惠裕A基金份额净值为1.0307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86%;截至本报告期末平安大华惠裕C基金份额净值为1.0218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已出现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持有人数低于200人的情形。截止本报告期末,以上情形未消除。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5,161,000.00	94.34
	其中:债券	195,161,000.00	94.3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	3.1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75,778.80	0.91
8	其他资产	2,905,585.13	1.41
9	合计	206,442,363.9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85,487,000.00	89.9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85,487,000.00	89.9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674,000.00	4.69
9	其他	–	–
10	合计	195,161,000.00	94.6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405	17农发05	1,000,000	96,620,000.00	46.87
2	150415	15农发15	700,000	69,650,000.00	33.78
3	170211	17国开11	100,000	10,013,000.00	4.86
4	111812017	18北银丰台CD017	100,000	9,674,000.00	4.69
5	160310	16进出10	100,000	9,204,000.00	4.4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05,585.1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905,585.13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平安大华惠裕A	平安大华惠裕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0,048,291.31	1,054.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783.94	1,501.0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7,058.18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14,017.07	2,555.1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401-20180630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99.99%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超过20%的情况,当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大比例赎回时,可能引发巨额赎回,若发生巨额赎回而本基金没有足够现金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为应对巨额赎回造行投资机的发现时,可能存在合位调整困难,甚至对基金份额净值造成不利影响。基金经理会对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情况进行充分准备并做好流动性管理,但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并被全部确认时,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面临赎回款项被延缓支付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基金资产变现冲击或本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的不利影响。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5)报告期内平安大华惠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1)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8日

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第二季度 报告

2018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惠盈纯债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002796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6月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9,599,129.92份
投资目标	在谨慎控制组合净值波动率的前提下,本基金追求基金产品的长期,持续增值,并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周期、行业前景预测和发债主体公司研究的综合运用,主要采取利率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以及信用风险的基础上,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固定收益投资品质,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将适应用组合久期配置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息差策略、现金头寸管理策略等,在合理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获得债券市场的整体回报率及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1.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品。
基金管理人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4月1日 - 2018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857,913.24
2.本期利润	8,922,146.8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4,323,217.9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8%	0.10%	0.65%	0.02%	1.13%	0.09%

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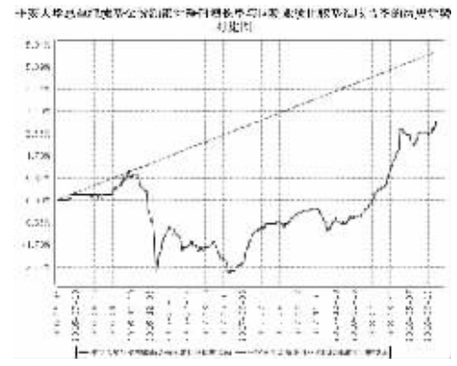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6月3日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已满两年;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3 其他指标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指标。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余斌	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12月1日	–	5	余斌先生,西安财经学院学士,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先后担任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部分析师、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部项目经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信用研究员、华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资本市场部高级副总监。2015年10月加入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平安大华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益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合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安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安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二季度在去杠杆的政策调控下,表外融资萎缩规模较大,社融持续回落,国内宏观经济数据边际走弱;同时货币政策边际转暖,单季公告两次降准操作。同时在中美贸易战等外部不确定性因素刺激下,债券收益率迎来了一波较大的下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以高等级中长期限债券配置为主,同时配以一定杠杆率,参与了10年期国开波段交易操作,使得基金净值稳步上行。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30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94,212,000.00	97.34
	其中:债券	494,212,000.00	97.3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13,825.08	0.36
8	其他资产	11,700,786.68	2.30
9	合计	507,726,611.7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5,019,000.00	4.9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5,019,000.00	4.96
4	企业债券	213,069,000.00	42.2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192,000.00	9.95
6	中期票据	205,932,000.00	40.8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94,212,000.00	98.0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456008	14枣铁建MTN001	400,000	41,764,000.00	8.28
2	078033	07江西高速债	400,000	41,668,000.00	8.26
3	101752042	17枣庄MTN002	400,000	41,392,000.00	8.21
4	1382212	13邪父投MTN1	400,000	41,292,000.00	8.19
5	101756048	17皖交投MTN002	400,000	41,164,000.00	8.1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38.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700,047.7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700,786.68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89,580,292.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9,033.1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195.6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9,599,129.9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4/01---2018/06/30	489,439,119.76	–	–	489,439,119.76	99.97%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超过20%的情况,当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大比例赎回时,可能引发巨额赎回,若发生巨额赎回而本基金没有足够现金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为应对巨额赎回造行投资机的发现时,可能存在合位调整困难,甚至对基金份额净值造成不利影响。基金经理会对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情况进行充分准备并做好流动性管理,但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并被全部确认时,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面临赎回款项被延缓支付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基金资产变现冲击或本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的不利影响。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5)报告期内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1)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8日

平安大华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第二季度 报告

2018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惠益纯债
场内简称	–
交易代码	003716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2,053.96份
投资目标	在谨慎控制组合净值波动率的前提下,本基金追求基金产品的长期,持续增值,并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灵活应用组合久期配置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息差策略、现金头寸管理策略等,在合理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获得债券市场的整体回报率及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4月1日 - 2018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7,087.31
2.本期利润	78,362.5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64,396.7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1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6%	0.08%	1.79%	0.09%	-0.74%	-0.01%

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90%+1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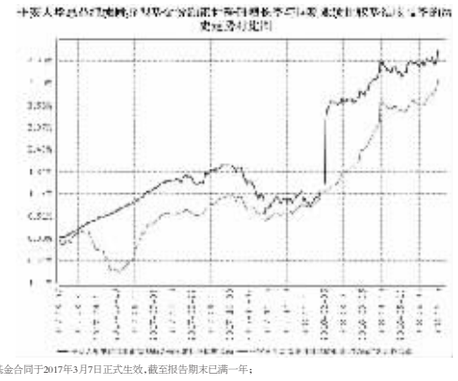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3月7日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已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3 其他指标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指标。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申俊华	平安大华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3月7日	2018年5月16日	9	申俊华女士,湖南大学金融学博士,9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在申银万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固定收益研究员。2012年加入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研究员。现担任平安大华时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平安大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平安大华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张恒	平安大华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8年1月8日	–	6	张恒,西南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曾先后任职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银联长城基金,2015年起在第一创业证券历任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投资主办人。2017年11月加入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现任"平安大华鑫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惠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合益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保本